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印发人防行业整治产品质量复查指标标准的通知

各州（市）人防办：

按照《云南省人民防空行业整治实施方案》的部署要求，经省人防办领导审定批准，现将云南省人防行业整治防护（防化）设备产品质量复查指标标准印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工作要求：

一、各州（市）人防办依据省人防办制定的《防护（防化）产品质量复查抽检人防工程清单表》，对照辖区范围认领复查工程项目清单，并按照时间节点要求于2019年7月-12月开展抽检人防工程中防护设备（钢结构防护密闭门、钢筋混凝土结构防护密闭门、防爆波活门）、防化设备（过滤吸收器）产品质量复查工作。

二、防护设备产品质量复查的内容、指标、标准、格式按照《云南省人防行业整治防护设备质量检测报告》执行；防化设备产品质量复查的内容、指标、标准执行《国家人防办防化产品质量检验中心2013年后通过竣工验收的人防工程中过滤吸收器核验办法》，按照《云南省人防行业整治过滤吸收器质量核查指标》《过滤吸收器现场核查表》开展。

三、各州（市）人防办在复查中，要坚持边复查边整改的原则，具体负责复查问题整改、复核验收、处罚责任主体或研提处理意见和完善监管措施手段；并完成复查痕迹资料归集、整理、建档等各项工作。

四、2020年1月，各州（市）人防办应将防护设备、防化设备产品质量核查、整改情况、具体处理意见以及完善监管措施手段情况报告（含电子版）上报省人防办。

五、《云南省人防行业整治防护设备质量检测报告》《云南省人防行业整治过滤吸收器质量核查指标》《过滤吸收器现场核查表》《人防工程防化产品质量现场检查记录汇总表》电子版下载地址：云南省人防办门户网站

联系人：袁礼坤（防护设备）   电话：0871-63995305

        杨陆江（防化设备）   电话：0871-63995373

附件1：[云南省人防行业整治防护设备质量检测报告.doc](http://ynrf.yn.gov.cn/bgxz/201906/W020190603410601415672.doc)

附件2：[云南省人防行业整治过滤吸收器质量核查指标.doc](http://ynrf.yn.gov.cn/bgxz/201906/W020190603410601732712.doc)

附件3：[过滤吸收器现场核查表.doc](http://ynrf.yn.gov.cn/bgxz/201906/W020190603410602040092.doc)

附件4：[人防工程防化产品质量现场检查记录汇总表.doc](http://ynrf.yn.gov.cn/bgxz/201906/W020190603410602359502.doc)

云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2019年5月31日